

课程思政教学研究中心学习培训制度

为了提高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部教师的教育教学水平和科学研究能力，建设一支高水平的具有良好师德与教学能力、科研能力的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特制定本制度。

一、建立定期学习培训制度，采取平时自学与集中学习相结合，以自学为主的方法进行。

二、自主学习要制定学习计划，并于每学期开学周将计划上交课程思政研究中心。

三、参加集中学习时不得迟到、早退，有事履行请假手续。确因特殊情况不能参加的，须经课程思政教学研究中心批准。

四、自主学习和集中学习都要及时做好学习笔记，确保学习效果，学期结束后课程思政教学研究中心检查。

五、中心负责学习培训的组织与安排，并按照《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及我校实际制订学习培训计划，同时负责对集中学习培训出勤、学院自行学习、个人学习笔记进行检查考核，检查考核结果纳入学院年度考核内容。

黑龙江职业学院 课程思政教学研究中心

(建筑工程学院代章)

